

附錄3—馬公航空站安全績效指標、目標值、警示值及安全目標

一、106年安全績效指標：

(一)重大後果安全事件：

- 1、跑道入侵事件五年移動平均發生率：1次以下/百萬起降架次。
- 2、因地面作業不當或裝備失效，導致航空器受損須停機檢修事件(嚴重地安事件)發生率：2次以下/10萬起降架次。

(二)輕度後果安全事件：

- 1、因跑道FOD造成班機重飛發生率：0.8次以下/1萬起降架次。
- 2、場內鳥擊事件發生率以低於103-105平均發生次數2.41次/1萬起降架次為目標值：2.4次以下/1萬起降架次(警示值1.8次/1萬起降架次)。

(三)機坪作業不當導致場站設施受損發生率：0.5次以下/1萬起降架次。(警示值：0.3次/1萬起降架次)

二、106年安全目標：

(一)安全辦公室為機場員工與相關人員舉辦至少1場安全/SMS 特別訓練(主題由安全績效指標內選擇)。

(二)安全工作小組執行安全風險評估案件須包括：危害鳥種風險評估、機坪作業安全兩主題。

(三)危害通報來源至少包含航空公司地面人員通報、機組員通報、安全辦公室主動發掘等三項，其中安全辦公室須主動發掘至少10件危害因子。